

工作提示

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社科规划办”）日前已启用上海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系统(中后期)，目前仍在研的各类市社科规划课题需由负责人登录系统，填写结项申请，并由科研管理部门审核后，方可报送纸质材料进入评审环节。为提高结项效率，现作工作提示如下：

一、结项流程

（一）在线提交结项申请

1. 在研课题负责人进入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网站（<http://www.sh-popss.gov.cn/>）找到“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服务平台”图片，选择进入中后期系统，根据要求依次填写结项相关信息，提交科研管理部门审核。

请注意：结项时需上传的附件为：课题经费决算表（盖章版本）、查重报告及最终课题成果电子版。

2. 科研管理人员登录审核账号，对最终提交申请结项材料的格式、经费使用情况等进行确认后提交社科规划办审核。

3. 社科规划办管理人员审核后，完成在线结项申请。

（二）报送纸质材料

在线结项申请流程完成后，由课题负责人将4份纸质版匿名评审材料汇总至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后，统一报送至社科规划办。

（三）结项鉴定评审

课题负责人和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可登陆上海市社科规

划课题管理系统查看评审进度及结项情况。

请注意：在 2021 年 5 月前已经提交过结项申请，或仍在修改阶段的课题仍沿用原有结项流程。申请免于鉴定的课题如有涉密或不适宜在网上传播的情况，仍需采用线下申请结项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线下提供的结项材料为装订完整的匿名评审材料 4 份，并在封面**注明课题编号及名称**。装订不整齐、未装订成册、未在封面标注课题编号及名称的结项材料不予受理。

备注：启动线上结项申请后，各课题负责人不再需要提供纸质版课题结项申请书、电子版材料光盘等材料。

三、组织管理

请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人员及时传达最新结项要求，做好审核工作，并及时汇总材料报送至社科规划办。

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7 日